

证券代码：834068

证券简称：蓝氧科技

主办券商：新时代证券

珠海市新依科蓝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4 月 2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五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4 月 12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蔡济尧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就 2018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并形成《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 2018 年公司经营管理层执行董事会决议及主持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情况，公司总经理编制了《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 2019 年 4 月 24 日公告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18 年年度报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19 年度发展战略和股东回报的现状，2018 年公司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的各项财务指标和财务数据，财务部门就 2018 年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对 2018 年的财务工作做了预算和汇总，并形成了《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预计 2019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6,50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继续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拟继续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以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投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 10,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该议案一年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19 年 5 月 14 日上午 9: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珠海市新依科蓝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珠海市新依科蓝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4 日